证券代码:600452 证券简称:涪陵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0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11:00-12: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采用网络互动形式召开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编号:2026-028)。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年11月5日,公司总经理蔡彬、副总经理张文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刘薇以及独立董事曹兴权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并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一)配电网节能是公司最有特色的业务,收益来自节电量分享。想请教目前在建和已投运项目的规模如何?合同能源管理的结算周期一般是多长?

回答:公司配电网节能业务目前已涉及全国20个省市地区,相关内容可查阅公司已披露的公告。每个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结算周期根据实际情况各有不同,通常是6-8年。

(二)请问北京事业部成立时间也不短了,三个业务板块有没有实质性合同签订或即将签订?

回答:公司各业务板块工作正在有序推进,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正式对外披露的公告为准。

(三)全年资本开支计划3.61亿元,前三季度已投2.72亿元,Q4是否超预算?2027年资本开支计划是什么量级?资本开支的优先级排序是什么?配微网、储能、零碳园区、传统配网节能各自占比多少?投资活动现金流里“其他支付”约36亿元是什么性质?是理财循环还是项目预付款?是否意味着资金相对充裕?

回答:公司各业务板块根据项目进度及合同约定有序安排资金开支。您提到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里“其他支付”主要为资金优化配置循环使用,公司现金流充裕。

(四)贵司近期公告控股股东拟变更为国网综能集团,同时前三季度营收同比下降约9.7%。未来拓展配电网节能业务,公司会更侧重集团内部资源协同,还是进一步加强与外部节能技术企业的合作?

回答:公司配电网节能业务将对重点开发和重点储备省份分类施策、动态跟踪,并在各省市电力公司持续推广电网节能业务,力争推进项目储备与落地。同时,进一步加强节能改造技术和方案的持续提升。

(五)公司强调在四季度将继续聚焦严抓严管,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推进“效能提升年”重点任务。请问在大力推进配微网和新型储能等新业务的同时,公司如何平衡创新业务的试错风险与电网运营的安全底线?在确保售电业务增供扩销方面,有何具体的考核与激励机制?

回答:公司将稳步推进项目建设,强化项目管理,坚持质量、安全、合规并重,抓严抓实建设与运营全过程管理,确保各类项目按期优质投运。

(六)作为国网旗下唯一的配网节能上市平台,公司电网运营业务主要集中在涪陵区。在当前加强主网规划、加快重点工程建设的背景下,公司如何进一步提升居民供电保障能力?高质量完成的“十五五”电网规划重点项目储备,预计将在未来几年为公司带来多大的业绩增量?

回答:公司电网业务将努力实现售电业务增供扩销,积极推动地方招商引资项目,特别是大工业客户落地接电;强化电网精益调度和供电可靠性管理,科学规划引领电网发展,高质量完成“十五五”电网规划编制,加强电网规划与新能源发展、重大产业布局的衔接,提高规划的前瞻性和适应性,确保有机衔接、一体推进。

(七)三季报显示公司前三季度营收同比下降9.74%,但归母净利润却逆势增长11.87%,扣非净利润增长13.74%。请问管理层,这种背离现象主要得益于主业毛利率的修复还是非经常性损益的贡献?在节能业务新旧订单交替、部分前期项目运营期满而新建项目尚未贡献收入的背景下,公司如何确保盈利质量的持续改善?

回答: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可详见已发布的公告。后续,公司将持续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积极有序推进在建工程建设。

(八)公司正积极推进从传统单一配电网节能向“供电+能效+碳效服务”的全面升级。请问管理层,在配微网、新型储能及零碳园区等新兴业务赛道上,目前的订单储备和落地进度如何?2026年规划落地的2-3个储能标杆项目,预计何时能开始贡献实质性利润?

回答:公司各项业务正有序推进,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正式对外发布的公告为准。

(九)财报及研报显示,河南周口项目已提前竣工并进入运营阶段,安徽项目也在高效实施中。请问管理层,这些新建项目目前的产能利用率和收入确认进度是否符合预期?在四季度,公司有何具体的业务拓展举措来对冲节能业务收入同比下滑的压力?

回答:目前河南周口项目已竣工进入效益分享期、安徽项目按计划有序建设,公司在积极培育新兴业务,力争推进项目储备与落地。

(十)三季报显示公司三季度末存货较上年末大增503.30%,在建工程增长71.36%,其他非流动资产更是暴增1748.42%。请问财务总监,这些资产的大幅攀升印证了项目储备正快速转化为资本支出,公司目前的现金流和资产负债率能否支撑这种高强度的扩张?未来是否有通过股权融资等方式优化资本结构的计划?

回答:公司目前的现金流和资产负债率足以保障投资需求。

(十一)公司近期公告控股股东川东电力拟将41.65%股份无偿划转至国网综能集团。请问这一股权层级的压减和架构理顺,对公司未来的业务协同、资源导入以及市值管理将产生哪些实质性的积极影响?在划转过渡期,公司如何确保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回答:本次股东方涉及涪陵电力股权的划转事项属于国有资产内部转让,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正式对外发布的公告为准。

(十二)如何评价公司在存货激增超6倍、在建工程大幅增长的背景下,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与审慎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否对管理层进行了充分质询,以确保这些会计处理是基于客观的业务发展,而非利用减值进行跨期利润调节,从而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的当期收益权?

回答:根据目前公司提供的财务信息及相关资料,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统一的会计估计准则确认减值准备,未发现跨期利润调节情形。

(十三)本次控股股东由川东电力变更为国网综能集团,属于同一实控人下的国有资产内部无偿划转。请问独立董事,在股权架构调整完成后,董事会将如何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防范潜在的关联交易风险?在推动公司向新型电力系统转型的过程中,独立董事将如何发挥监督作用,确保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

回答:本次股东方的股权划转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各相关方均严格履行对于上市公司合规开展关联交易等承诺。我作为独立董事,将在公司治理中履行好自己的职责,监督和督促公司合法合规运营,同时维护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四)研报指出公司归母净利增速高于营收,部分原因在于应收回款冲减了信用减值损失。请问在当前的宏观经济环境下,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是否已经实质性出清?未来在加强应收账款催收、改善经营性现金流方面,有哪些具体的财务管控举措?

回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整体可控,我们也将持续加强与业主单位沟通,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保障经营性现金流。

(十五)公司提出大力推进用户侧综合能源服务,实现多维业务升级。请问在当前工商业分时电价机制全面迭代的背景下,公司在为用户园区做能效诊断、搭建智慧微网等方面的商业化模式是否已经跑通?未来在深挖市场增量空间方面有何长远规划?

回答:当前公司正积极开拓节能零碳园区项目,持续拓展工业园区等用户侧场景。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正式对外披露的公告为准。

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26-030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263号本公司八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14,613,3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325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忠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召开及表决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李金宝先生列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马忠峙	1,211,211,769	99.7199	是
1.02	张允海	1,211,161,060	99.7157	是
1.03	高建国	1,211,307,721	99.7278	是
1.04	何军	1,210,897,989	99.6941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刘雪娇	1,211,165,765	99.7161	是
2.02	哈宁	1,211,758,917	99.7649	是
2.03	陈彦晶	1,211,920,910	99.7783	是
2.04	李春顶	1,211,788,720	99.7674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马忠峙	70,949,648	95.4249	是
1.02	张允海	70,898,939	95.3567	是
1.03	高建国	71,045,600	95.5539	是
1.04	何军	70,635,868	95.0029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刘雪娇	70,903,644	95.3630	是
2.02	哈宁	71,496,796	96.1608	是
2.03	陈彦晶	71,658,789	96.3787	是
2.04	李春顶	71,526,599	96.2009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1/2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岳成(黑龙江)律师事务所

律师:武立新、王恺琪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26-037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公司收到东冠集团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2026年11月4日,东冠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本次权益变动后,东冠集团持股比例由7.67%减少至6.54%,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股东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增减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香港九龙湾宏照道11号宝隆中心B座410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11月4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6年11月4日,东冠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持股比例由7.67%减少至6.54%,本次股份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本次减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潮宏基	股票代码	002345
变动方向	□上升√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000	1.13
合计	1,000	1.1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6,811.5073	7.67	5,811.5073	6.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811.5073	7.67	5,811.5073	6.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披露了《关于持股6%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股东东冠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6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6年9月18日至2026年12月17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6,655,38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 2026年11月4日,东冠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未违反相关减持承诺。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东冠集团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披露的《招股说明书》中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已经履行完毕,东冠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于2011年1月28日解除限售。本次减持不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东冠集团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6-042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姜宁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姜宁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

(一)具备金融从业或其他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姜宁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自2017年7月至2019年11月,曾就职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部长兼证券事务代表。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姜宁先生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姜宁先生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全体委员认为姜宁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姜宁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姜宁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姜宁先生董事会秘书任职备案材料,审核结果为无异议通过。

特此公告。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附件:简历

姜宁先生:199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2017年7月至2020年12月,先后任职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富兴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5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6-044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1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1月2日由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完小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拟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

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航天环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姜宁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聘任姜宁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航天环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张琼丹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证券事务代表职责的要求,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聘任张琼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航天环宇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特此公告。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6-041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股份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李嘉祥	董事会秘书	2026年11月5日	2027年6月14日	工作调整	是	董事、副总经理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嘉祥先生的书面辞任申请书。李嘉祥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后,李嘉祥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姜宁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嘉祥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相应的交接工作。公司董事会对李嘉祥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6-043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姜宁先生提交的辞任报告。姜宁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任后将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公司及董事会对姜宁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张琼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琼丹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证券事务代表职责的要求,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31-88907600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杏康南路6号

电子邮箱:hy88@thhykj.com

特此公告。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附件:简历

张琼丹女士:199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2020年7月至2023年3月,任职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专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琼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6-040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金额: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含),该价格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回购股份方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明确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拟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存在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或未能全部出售的风险;未使用的部分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注销;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公司将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公司于2026年11月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完小先生的《关于提议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李完小先生提议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环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二)2026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三)根据《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二十七条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1/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3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6/11/2,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完小先生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5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40万股-80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098%-0.197%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完小先生提议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拟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系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二条第二款第三项规定的“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年股票最高收盘价格的50%”。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40-80	0.098-0.197	2,000-4,000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注:以上回购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按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50元/股测算。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50元/股测算,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6,880,000	100	406,880,000	100	406,880,000	100
其中:回购专用账户	3,060,000	0.75	3,460,000	0.85	3,860,000	0.95
股份总数	406,880,000	100	406,880,000	100	406,880,000	100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259,108.6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67,757.16万元,流动资产99,552.45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4,000万元测算,分别占以上指标的1.54%、2.38%、4.02%。根据公司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人民币上限4,000万元股份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本次回购股份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董事会作出回